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68）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舉行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補充通函所補充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每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內容關於建議重選董事之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補充通函所補充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提呈之所有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每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列載於下表：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與投票所涉及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接受、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507,993,371 (100%)	無 (0%)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1,507,993,371 (100%)	無 (0%)
3 (a)	重選奚玉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b)	重選廖鋒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c)	重選劉玉杰女士為本公司之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d)	重選張小玲女士為本公司之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e)	重選韓華輝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f)	重選陳忍昌博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g)	重選阮劍虹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3 (h)	重選何祐康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1,507,993,371 (100%)	無 (0%)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與投票所涉及股份總數之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507,993,371 (100%)	無 (0%)
4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507,993,371 (100%)	無 (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1,507,993,371 (100%)	無 (0%)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1,507,993,371 (100%)	無 (0%)
7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1,507,993,371 (100%)	無 (0%)

附註：

1. 該等決議案全文已列載於經補充通函所補充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其副本亦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內及經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之補充通函所補充。
2.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955,697,018股普通股(「股份」)，此乃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就該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投票表決。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該等決議案僅投反對票。沒有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就於會上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棄權投票。

3.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進行點票擔任監票員。
4. 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每項決議案獲投贊成之票數超過50%，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奚玉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位執行董事：奚玉先生(主席)、宋玉清先生(行政總裁)、張小玲女士、廖鋒先生、劉玉杰女士及韓華輝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忍昌博士、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uigl.com內。